

母亲的风衣

□刘亚华(湖南常德)

那天闲着无聊,打开母亲的衣柜,我竟然看到一排五颜六色的风衣,整整齐齐地挂在衣柜里。

母亲只有一米五的个子,还有些肥胖,虽然她皮肤白皙、五官精致,但因为自己的身高,她对自己的外在形象一点也不自信。那时,我正在城里念高中,她不止一次地问我:“有什么方法能让自己看起来高一点呢?”而我总是头也不抬地回答道:“简单呀,高跟鞋配风衣。”

那阵子,高跟鞋配风衣是校园里最美丽的一道风景线。几乎所有的年轻女教师都这样穿,班上的女生既羡慕又嫉妒,而班上的男生呢,每次看到老师的眼神都格外温柔。

母亲有一双高跟鞋,但穿惯了平底鞋的她极少穿高跟鞋,风衣则是一件都没有。听我这么说,她一连叹了好几声气。

到了学校一年一度的家长会,父亲外出打工不能参加,我只好让大字不识的母亲来学校。令我惊讶的是,她居然穿了风衣搭配高跟鞋过来,风衣是紫红色的,有些眼熟,我却想不起在哪里见过。

母亲有些拘谨,迈着细碎的步伐生怕跌倒,和平时那个走路带风她完全两样。母亲这身搭配,果真显得又高又苗条。也许是我看惯了长期穿袜子配布鞋的缘故吧,看见母亲这样打扮,我极不习惯,“噗嗤”一下笑出声来。

见我这样,母亲一把把我拉到一边问道:“哪里不对吗?我没给你丢脸吧?”我说,我们班还很少有家长穿得这么时尚的。母亲笑了,摸了摸我的头说:“这鞋子穿着真不舒服,估计脚被磨破皮了,这风衣倒还不错,我走在路上,好多人回头看呐。”母亲告诉我,这件风衣是她拿了两块腊肉跟隔壁小妮换的——难怪我看着她眼熟呢。

“真没想到,你母亲又时尚又漂亮。”母亲走后,同学们纷纷夸赞,我心里一阵窃喜。

母亲对那件紫红风衣极其爱惜,回家后就把它挂在衣柜里了,走亲访友或来学校看我的时候,才喜滋滋地拿出来穿上。不过这样的机会并不多,我觉得浪费,好几次让她平时也穿,她笑笑,说风衣太长,做事不方便。

我毕业后,第一个月领工资就给母亲买了一件米白色的风衣,母亲收到后特别高兴。那一天,她穿着它跟我去逛街,高兴得像个孩子一样。她说,这是她拥有的第一件全新的风衣。后来,我时常给母亲买风衣,母亲穿着风衣,骄傲地跟人说,这是她姑娘给她买的,这让我收获了不少的称赞。

但前几年,母亲不让我给她买风衣了。问她为啥,她说人老了,背驼了,穿风衣不好看了。打开母亲的衣柜,那些见证了母亲年轻岁月的风衣,整整齐齐地挂在衣柜里。看着那些风衣,我的泪,瞬间涌出眼眶。



朝花夕拾

□曲令敏(河南平顶山)



那年,我虚岁16,初三。1965年中了女秀才一样,风光无限地考入唐河四中,没想到只上了一年文化课,就开始了“文化大革命”。接下来初二初三的日子,来自农村的学生都回家干农活。我们班有位同学是老红军的后代,特殊照顾,让她在大会堂(那时的剧院)把门收票。她常常作弊:扣下几张戏票,装作上厕所偷偷给我们。这样看白戏的机会,也只有我们一(六)班的几个女生才有。

人民大会堂南边不远就是人民武装部,家属院与机关大院隔街相对。那时候大人小孩都崇拜解放军,我们几个女生,隔几天就跑到武装部胡闹一回,死磨硬缠,要当女兵。接待我们的是一个新兵蛋子,姓吴,看上去十八九岁的样子,对我们这群比他小不了多少的丫头片子也太有耐性了,无论我们怎样闹,他都和颜悦色,把不招女兵的道理讲了一遍又一遍……

也许青春期挡不住就是闲草乱发的日子吧,鬼使神差,我们就郑重其事地打起了歪主意:不让当女兵当个军属也不错。于是就去找一(二)班那个武装部长的女儿朱玉盘,让她给我们当介绍人。我的目标就是那个眼睛很亮,牙很白的小吴。朱玉盘非常热心,回家去央求她妈出面,结果却让人沮丧:士兵不能在驻地找对象,谁找了谁就是违法乱纪……

这件事就这样无疾而终。可打那以后,几乎每个明月高照的晚上,我们几个看完戏回学校,路过人武部,就会看见小吴在门口的沙堆上跟几个孩子玩,月亮就要落了都不知道,不怕首长批评吗?真是缺心眼儿。

临近毕业的时候,朱玉盘捎信儿给我,说那件事儿小吴当真了,让我给个准信儿,如果真的愿意嫁给他,他明年就申请转业。老天爷呀,真没见过这种傻瓜,一转业你就不是解放军战士了,谁还愿意嫁给你……

那年17岁,我去县里参加一个什么会忘了,在会上遇到一个祁仪的男孩儿,字好,文章也写得好,就是长得不好。牙长得歪歪扭扭,眼睛小得像篾子划的一样。开完会就到了麦收季节,我咋也没想到他会步行七八十里路找到我们村,又找到地里,只为送一封信。老天晌午太阳当头,他连一口水也没喝,把信递给我就走了。害得我被人嘲笑好些天,这着实让人恼恨。那封往返一百多里送来的信,连同后来邮递员送来的不知多少封信,都被我原封不动扔锅底道儿里烧了。

那年19岁,去东乡看一位高中同学,只记得她叫什么云,全名忘了。上学时我和

她最要好,无话不谈。夏天的大杨树下,多少个夜晚,我们身挨身躺在操场上,南风正好,星星很多,两个人总有说不完的话。云最爱玩的把戏,是并拢双腿往上抬,双肘在下面撑着,一直抬到只剩下鼻尖儿着地。因为比她胖,我每次都比不过她,抬不到这模样就败倒下来。

记得那是个吃毛豆的秋日,我去她们村找她玩儿,两个人坐在她家支有石桌的小院儿里,一边吃毛豆儿,一边说闲话。她家隔墙住的是一个电工,听我们说得热闹,就跑了过来。圆脸,中等个头,敦实,憨厚。叫什么名字我没打听,忘不掉的是他一颗大脑袋两边偏生着两只小而圆的耳朵,圆得几乎对圈儿,还毛茸茸的!一看见他我就忍不住笑,就像节假日笑场,咋也憋不住。无论你怎么拍怎么打也停不下来,弄得大家很尴尬……

这场事儿我回家就忘了。大约过了半年,我去公社开会总是被人指指点点,转过脸儿去问,人家支支吾吾顾左右而言他,这更让我莫名其妙。到最后,还是我的顶头上司公社团委书记跟我说了实情:有一封写给我的“情书”被大家疯传,“你都不知道,那毛笔字写得漂亮!20多页,还文绉绉的……”

就在那个时候可是天大的丑闻!得知原委,我怒冲冲去找在公社帮忙管财务的余姓同村人,他这才不情愿地把翻得卷了边儿的“情书”交给我。

这真是一封呕心沥血写出来的奇信,就因为那个圆耳朵电工所托非人,不但没有及时交到我手里,还让所托之人“奇货可居”,谁想看就得请他去吃一顿肉片儿汤……

这封被公开的所谓情书我倒是仔细看了,目的是想找找有没有令人不堪的字句。很遗憾,一个跟私情相关的字也没有,全都是萧何月下追韩信之类的鬼话,小电工自比萧何,把我当成韩信。他到底用了多少心思,查了多少“四旧”书,不得而知。在那个样板戏的主角都不能有配偶的年代,也只能如此吧。我真为那些为了窥人隐私甘愿掏腰包请饭的人感到不值。

差不多半个世纪过去了,我一边听赵雷的民谣,一边敲打这些不经意流走的陈年旧事,陷入深深的忧伤。无论多么懵懂,那些路过我生命的人,都是开在我青春年岁里的桃花儿,明艳,纯净,此生不再。

我还知道,爱而不得是一种苦,极苦。隔着数十年红尘岁月,我只能写下这些文字,表达我迟来的歉意。

好好吃饭是一种修行

□马亚伟(河北保定)

日子过得狼狈不堪,敷衍潦草,最典型的表现是不好好吃饭。民以食为天。如果连好好吃饭都做不到,还谈什么生活质量和人生品质?

我们身边有多少人是不重视吃饭了?他们以忙为借口,随便吃点外卖或者零食,就算打发了一顿饭。有的人一顿饭就在路上或者电梯里解决,他们一边啃着汉堡或者煎饼,一边匆匆忙忙赶时间,好像马上有扭转乾坤的大事等着他去做,吃饭算得了什么,不吃又能怎样?

可是,吃饭这件事,是万万不能随便的。随便吃点什么敷衍自己的肠胃,是对自己的放任和对生活的践踏。不好好吃饭,相当于生命的后花园没有水的灌溉,怎能拥有丰润饱满、鲜活灵动的生活?

好好吃饭,是一种修行。我们常说,生活中要重视仪式感。仪式感给平淡生活的幕布上投射绚丽的光彩,给漫长的人生之旅设置温暖的驿站。寻常生活中,要重视吃饭,把吃饭当成一种仪式。好好吃饭,是我们凡夫俗子抵达幸福殿堂最直接的路径。

好好吃饭,并不是说一定要吃美味珍馐。可以是最简单家常便饭,用最普通的食材,做出最有生活味道的美食。当热气腾腾的家常美食端到你的面前,你会真切地感到温暖和幸福。美食与爱一样,暖胃的同时也暖心。有多少爱与欢喜,都是从美食里流淌出来的,粒粒温情,滴滴浓郁。好好吃饭是一种修行,能够让爱绵延,让情永驻。美食可以把与我们最亲最近的人牢牢地牵系在一起,当我们共享美食时,温情暖意就在缭绕的饭菜香中弥漫开来。

佛家的打坐诵经、参禅悟道,都是在修行。而烟火凡尘中的我们,应该把好好吃饭当成一种修行。好好吃饭,是对自己以及家人的尊重和善待。我的一个朋友,每天都会为家人精心准备午餐。哪怕再忙,她也不会再在饭菜上敷衍。她的厨艺不见得有多好,但每顿饭都照顾自己和家人的不同口味。简单的饭菜摆上桌,陪最爱的人吃顿饭就是世上最幸福的事。即使生活有烦恼,只要一家人在一起好好吃顿饭,所有的负面情绪全都烟消云散。

好好吃饭是一种修行,能够体现我们对生活的敬意和热爱。我一向觉得,能够好好吃饭,懂得享用美食的人,一定是乐观主义者。哪个热爱美食的人,不是对生活充满敬意和热爱的?苏东坡仕途坎坷,一路波折,可他无论走到哪里,都不忘烹制美食。东坡肉、东坡鱼,美美吃上一顿,生活的风雨便都付与笑谈中。人生如梦,唯有美食才是真滋味。我们寻常百姓也是如此,无论遇到多少磨难,“先吃饭”。暖暖的饭菜吃下去,顿觉浑身有了力量,眼前的烦恼算得了什么,只要还能好好吃饭,就有的是希望。生活再难,好好吃饭,一切都会好起来。岁月安稳,更要好好吃饭,吃出酸甜苦辣的滋味,人生方得圆满。

钱钟书在《吃饭》中说:“这个世界给人弄得混乱颠倒,到处是摩擦、冲突,只有两件最和谐的事物算是人造的:音乐和烹调。”美食是生活给我们最大的赏赐,无论何时,别忘了好好吃饭!

@——投/稿/邮/箱

ycby2013@qq.com